

##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杭州文心致禾资产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杭州文心致禾”）关于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

1、杭州文心致禾委托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过“长江资管文心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”累计买入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8,799,934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%。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8 日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、《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；3 月 10 日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修订稿）》、《关于〈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〉的更正公告》，杭州文心致禾承诺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不低于 5,000 万元。

截至本次股份质押前，杭州文心致禾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1,834,454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.72%。

2、近日，杭州文心致禾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1,834,454 股质押给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，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。初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3 月 27 日，购回交易日为 2018 年 3 月 27 日。上述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3、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杭州文心致禾持有本公司股份 11,834,454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.72%；本次质押后，杭州文心致禾已累计质押本公司 11,834,454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.72%。

## 二、本次股东的质押情况

### 1、股份质押的目的

本次杭州文心致禾质押公司股份的目的为补充企业流动性资金需要。

### 2、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

杭州文心致禾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。

### 3、可能引发的风险和应对措施

截至目前，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。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，杭州文心致禾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30日